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25-039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9日在东方证券大厦15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4名，实际出席董事14名（其中，委托出席董事1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龚德雄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A股）、《公司2025年中期报告及业绩公告》（H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事前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和H股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20元（含税）。以截至2025年6月末总股本8,496,645,292股为基数测算，扣除截至当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61,546,481股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12,211,857.32元，占2025年上半年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者净利润的 29.23%，在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

现金红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公司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将于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进行现金股利分配。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回购股份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事前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中期合规报告》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中期风险管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风险管理战略〉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基本制度〉〈公司首席风险官工作办法〉的议案》

（一）修订《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基本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修订《公司首席风险官工作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治理有关制度的议案》

（一）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修订《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修订《公司董事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修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修订《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修订《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修订《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保密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修订《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修订《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九）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下第（一）至（六）项制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第（七）至（二十）项制度，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司章程修订后一并生效。

十、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选举刘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和审计委员会委员，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成员事前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部分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选举董事鲁伟铭先生担任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不再担任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选举董事李芸女士担任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不再担任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撤销公司监事会办公室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司章程修订后撤销公司监事会办公室。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在上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董事长择机确定具体召开时间。

本次董事会还听取了《公司 2025 年中期经营工作报告》《公司 2025 年中期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执行情况的报告》以及审计委员会提交的《关于对公司 2025 年上半年规范运作专项审计结果出具评估意见的报告》。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

附件：刘炜先生简历

附件：刘炜先生简历

刘炜先生，1973年生，中共党员，法律硕士，高级经济师、政工师。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申能（集团）有限公司总审计师、总法律顾问，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1996年7月至2001年12月担任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书记员、助理审判员，2001年12月至2013年5月担任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助理审判员、办公室综合科副科长、院长办公室主任、审判员、办公室副主任，2013年5月至2017年9月担任上海市委组织部办公室副主任、综合干部处副处长、调研员，2017年9月至2021年4月担任申能（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2021年4月至2024年8月担任申能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23年5月起担任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8月起担任申能（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2024年9月起担任申能（集团）有限公司总审计师，2024年11月起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